

《明实录》的版本与收藏

谢 贵 安

《明实录》是有明一代最重要的史料之一。关于《明实录》版本的研究，以主持台本《明实录》校印的黄彰健先生最为卓著。本人曾参加过《明实录类纂》的整理编纂工作，对《明实录》的版本源流也有一些了解。为了使纷杂繁多的《明实录》版本及其源流有一个比较清晰的线索，本人参考黄先生的成果及其他史料，撰成此文，希望能对有志于进一步研究《明实录》的学者起到铺垫作用。

一、明政府所收藏的几个钞本

现存《明实录》的版本，皆源于明政府所收藏的四个钞本，即正本、副本、大本和小本。

1. 正、副二本格局的形成

《明实录》是皇家圣典，修成后誊钞成正、副二本，正本进呈皇帝，藏于宫中内府（后藏皇史宬），副本藏于内阁，草稿则焚于宫内太液池旁之芭蕉园。万历宰相申时行曾指出：“查有累朝纂修事例，凡纂修《宝训》、《实录》已完，正本于皇极殿恭进，次日送皇史宬尊藏，副本留贮内阁。其原稿则阁臣会同司礼监及纂修各官，于西城隙地内焚毁，盖崇重秘书，恐防泄漏故也。”^①西城隙地即西苑太液池（今中南海）东之芭蕉园。明黄景昉谓：“《实录》成，择日进呈，藏皇史宬中。其副稿虑为人见，例焚之芭蕉园，在太液池东。”^②由于底稿焚毁，所以从一开始就形成了正、副二本的收藏格局。

正、副二本收藏地点则屡有变化。《太祖实录》修成后先藏于南京宫中，成祖建都北京后下令送往北京。永乐七年六月己酉，他赐书皇太子及翰林院官员黄淮、杨士奇，令将《太祖实录》等“点检完备，封识，付老成内官一人，同锦衣卫指挥王真及翰林院官邹缉、梁潜、李贯、王洪，送赴北京”^③。两年后命令对《太祖实录》作第三次修改，当夏原吉、杨荣等修毕进呈时，成祖“顾原吉等曰：‘此本朝夕以资览阅，仍别录一本，藏古今通集库。’”^④由是观之，成祖时实录已分正、副二本，正本（进呈本）藏宫内以供“朝夕览阅”，副本则不是藏在内阁，而是藏在古今通集库。这大概与当时内阁权威尚未树立有关。正本藏宫内内府、副本藏内阁的格局最迟在弘治以前形成。这从内阁大学士丘濬于弘治五年五月辛巳日给孝宗上的疏中可以得到证实。疏中说《大明实录》“今皆藏在内阁，天下臣民无由得见”，内阁所藏，从太祖迄于宪宗累朝实录各一部，“与夫藏在内府各朝又一部，此外别无他本”。可见，在弘治以前，整部《明实录》只有两部，分藏于内府及内阁（其公署在文渊阁）。在这个奏疏中，丘濬担心《实录》被毁，提议用砖石别建一楼，令内阁低级官员将历朝《实录》各抄一部，用铜柜装之，藏于楼上：“乞朝廷于文渊阁近便处，别建重楼一所，不用木植，专用砖石系砌为之，如民间所谓土库者，收贮紧要文书，以防意外之虞。乞敕内阁儒臣计议，督令内阁书办、中书舍人等官，遇其理办本等文书稍有暇隙，不妨本职，分写累朝实录各一部，不限年月，书成盛以铜匱，庋于楼之上层。”^⑤丘濬的建言，最终导致了正本收藏地点的再一次变动以及新正本取代旧正本。

2. 新正本的产生与旧正本的焚毁

新正本的产生与皇史宬之建紧密相关，它们均是嘉靖时世宗皇帝施行丘濬计划的结果。据《世宗实录》卷165载：“（嘉靖十三年七月）丁丑，重书累朝及恭睿献皇帝《宝训》、《实录》。

……先是，上谕内阁：‘祖宗神御像、《宝训》、《实录》宜有尊崇之所，《训》、《录》宜再以坚楮书，一总作石匱藏之。’乃议建阁尊藏，以郊罢。至是，辅臣张孚敬申前议，请重书《训》、《录》。上乃命内阁同在工诸臣，视建造神御阁地于南内。上亲临定，命制如南郊斋宫，内外用砖石团甃，阁上奉御容，阁下藏《训》、《录》。又以石匱夏月发润，改制铜匱。其重书《训》、《录》，书帙大小悉依《通鉴纲目》式，不拘每月一册旧制，第取厚薄适匀。异日收藏，每朝自为一匱。议定，礼部乃请以是月十七日开馆，如纂修例。从之。”这个方案，基本上是按照丘濬的建议设计的，如建藏书楼、重抄实录及贮以铜匱等，只有一些细节略微不同。该藏书楼修了两年，至嘉靖十五年竣工，取其名为皇史宬。据《世宗实录》卷189载：“（嘉靖十五年七月戊寅）皇史宬成。……初，上拟尊藏列圣御容、《训》《录》，命建阁，已乃更名皇史宬，藏《训》、《录》。其列圣御容，别修饰景神殿以奉之。”皇史宬修成后一月，明代累朝《实录》的抄录工作也宣告结束：“八月乙酉，重书列圣《宝训》、《实录》成。大学士李时等……（请）择日于奉天殿进呈。诏可。”⑥此部钞本的格式可能一如内府正本，但装订成册则与之不同，不是每月一册，而是按《通鉴纲目》方式，以厚薄适均为标准，且装璜精美。重抄完毕的这部实录，进呈后尊藏于皇史宬内，渐渐被尊为新正本，而原藏于内府的正本则失去了正本地位，我们称之为内府旧本。

失宠的内府旧本的去向，张志哲认为移入皇史宬内一直收藏着⑦。其实，内府旧本只是一度移存皇史宬，后被移往西城万寿宫收藏，不幸毁于火灾。关于内府旧本的线索，《万历起居注》中有一系列戏剧性的描述。万历十六年二月二十五日，神宗忽阅兴大发，欲读《实录》、《宝训》，便从皇史宬中取出正本阅览，但正本地位崇高，读时必须冠带整齐，恭恭敬敬。他深感不便，

遂让文书房官宋坤口传圣谕：“装潢《宝训》、《实录》，尚冠恭看一遍，请去皇史宬安置。如再请来，不尚冠不敢恭看。”着令申时行将其他本子找来进上。申时行不敢怠慢，马上作了查找，结果发现底稿照例焚毁，副本“时有污损”，他报告道：“臣等查得嘉靖年间曾将皇朝《宝训》、《实录》重录一遍，见今藏奉皇史宬。其原先旧本，则隆庆年间曾闻先任阁臣云：皇考尝一取视，收藏道心阁，后复送入皇史宬。”他建议：“如皇上留心继述，时欲览观，乞命该管人员查取恭进。”当神宗按照申时行提供的线索寻觅内府旧本时，发现已不复存在。他让宋坤口传圣谕道：“前日说累朝《宝训》、《实录》，皇史宬打点不曾有，恐世宗请去西城万寿宫被灾。”^⑧从此，内府旧本灰飞烟灭，皇史宬新正本的地位遂不可动摇。

3. 内府旧本的替代品——御览小型本

内府旧本原是供皇帝随时翻阅的，所以当它被焚后，神宗深感不便，乃下令申时行：“今自太祖起，及累朝《训》、《录》，都誊写装潢进览，有几部就进几部来。”^⑨于是，申时行就抄录新本《明实录》的格式尺寸作了报告，他认为世宗时抄实录“所重在于尊藏”，而“今皇上特命誊写，是欲以累朝典故，置之法宫密殿，以备乙夜之观，所重在于便览。故臣等窃谓《训》、《录》旧本，式样宽阔，今宜稍敛，改从书册。旧本简帙繁多，今宜并省，不拘卷数”。神宗即降手谕令如奏而行。申时行复奏说，准备“派各官将副本誊写，装成书帙，以便御览”^⑩。由于内府旧本已毁，皇史宬正本又不能随便翻阅，所以申时行等便照内阁污损的副本誊写。好在此次是为便御览而并省卷帙，也就不在乎副本的污损了。旧正本和副本均“式样宽阔”，而此次重录在于便览，遂缩小尺寸，成御览小型本。

御览小型本的抄录工作，从万历十六年三月开馆至十八年十二月完工，共花近三年时间。其间分三次进呈：第一次进呈誊录

既毕的《太祖实录》^⑪，第二次是《太宗实录》^⑫，第三次是从仁宗到穆宗的各朝《实录》^⑬，加上同时进呈的各朝《宝训》，共计1928卷，装成100套（函）。这就是御览小型本，藏于乾清宫内，供皇帝随时阅览。

御览小型本问世后的第六年，不幸被火焚毁。据《神宗实录》卷295载：“万历二十四年三月乙亥，是日戌刻，火发坤宁宫，延及乾清宫，一时俱尽。”于是神宗不得不下令重抄。同上书卷296云：“四月戊午，命内阁誊进累朝《宝训》及《实录》，以乾清宫大殿灾，旧本亡失，补之。”此次负责誊录的是大学士赵志皋。据《万历起居注》载：赵志皋得旨后上书道：“臣等谨钦遵，即当查照原进书册式样，恭以次进呈。”两年后，誊录工作结束。《神宗实录》卷325云：“（万历二十六年八月）丙辰，大学士赵志皋等恭进累朝《宝训》及《实录》……通共二千三百四十五卷，装为百套。”神宗接到《实录》誊毕的奏表后非常高兴，回旨道：“鉴卿等所奏，誊录累朝《宝训》、《实录》今已完成，朕心喜悦，安奉御前，恭备详览。”赵志皋这次誊录的格式，基本上是按照申时行所定的格式，“照原进书册式样”恭录的。尽管申录为1928卷，赵录为2345卷，但二者均装为百套，说明篇幅相当，只是分卷不同罢了。既然是照原进书册式样誊录，说明此本亦是御览小型本。其功能也与申本相同，是“安奉御前，恭备详览”的。

4. 大本——内府旧本的复原本

《明实录》的政府收藏本，除了以上所说的皇史宬正本、内阁副本、御览小型本三种之外，台湾明史专家黄彰健先生认为还有另一个钞本——大本。黄先生的根据是台湾“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所编的内阁大库书档旧目的第十目，该目有：

□□□宗睿皇帝宝训副本四本

大明英宗睿皇帝宝训正本四本

大明宣宗章皇帝宝训小本二套九本

□明穆宗庄皇帝宝训小本四本

□□□宗纯皇帝宝训小本三本

大明孝宗敬皇帝宝训小本三本

大明神宗显皇帝宝训小本六本

□□仁宗昭皇帝宝训大本二本

这个目录原是清人所编的目录，已残缺，后被史语所编为内阁大库书档旧目第十目。此目录中即载明《宝训》有正本、副本、大本、小本四种。明代《宝训》与《实录》为姊妹篇，向来同时编纂，同时抄录。前述重抄《实录》即连《宝训》一起抄来。因此可以断定：《实录》必定也有正、副、大、小四种本子。正本即皇史宬尊藏本，副本即内阁副本，小本无疑是御览小型本，那么大本是什么本子呢？黄先生认为大本极有可能是重抄的以补在万寿宫中被焚之内府旧本的本子。既补旧本之缺，则必然仿照旧本的形制，那么它必然也“式样宽阔”，与御览小型本相比，自然就大，故称为大本。黄先生指出：“目录中所言正本，明时藏于皇史宬，明亡，移藏内阁大库。副本原藏内阁，而小本则当指赵志皋所进，盖申时行所进，以火灾亡失，故赵氏重录以进，申时行言：‘宫中原先旧本式样宽阔’，则第十目所著录之仁宗宝训大本可能即以补宫中原先旧本格式，补钞一份也。”^⑭

黄彰健先生的分析是颇有道理的。我认为，重抄《实录》以补内府旧本的原因，还在于当时除皇史宬正本外，其他本子均非完本。御览小型本并不仅仅是缩小尺寸，而是连内容也作了删节省并。前引申时行受命誊抄实录后给神宗上的奏折中即称“旧帙繁多”，决定“今宜并省，不拘卷数”。而且，小型本是从内阁副本抄来的，而内阁副本则“时有污省”，故小型本不可能是个完本。内阁副本由于藏于内阁公署文渊阁，阁臣及史官经常翻阅，故时有污损，亦非完帙；正本虽然完整，但尊藏于皇史宬内，不

能随便翻阅，因此重抄一份完整的《实录》是必要的。估计大本实录是从皇史宬正本抄录而来，抄录的格式是仿照内府旧本“宽阔”的样式，很自然就被称为“大本”。

既然在神宗时已形成了分抄四本的制度，因此明末每成一朝实录也都复抄四本，以与前朝的正本、副本、大本、小本相配。上引第十目中有“神宗宝训小本”，即崇祯时人依旧制所录。这种制度影响了《清实录》的缮写制度。乾隆以前《清实录》修成后缮写四份，即御览黄绫本、大内红绫本、皇史宬红绫本、内阁红绫本。大内红绫本即仿《明实录》内府旧本而录。清制无疑是沿袭明朝旧制的。由此上推，明代后期的实录也应该是抄录四份，除了皇史宬正本、内阁副本、御览小型本外，还有弥补内府旧本之缺的大本。

5. 明政府四本的销毁

明政府所收藏的上述四种《明实录》钞本，无疑是非常珍贵的善本，因为政府高度重视，修撰人员的层次较高，校对人员也有相当的规模。如果这些善本存留至今，对于整理和研究《明实录》必然意义重大，可惜的是它们均已不存于世。明末战乱，《明实录》已损失了一些卷帙，如《熹宗实录》缺天启四年及七年六月共十三卷，清廷曾下诏购求，终未能得，即是其证。清朝建立后，为修《明史》，便将明政府所藏的四种本子移入明史馆，作修史的参考。及至《明史》修完，便又把它们移入内阁大库，等到仿照武英殿诸史作《明史考证》亦完时，便将《明实录》视为废纸和累赘，为了腾出内阁大库装其他档册，便听从满族大学士三宝的意见，于乾隆四十八年三月将《明实录》的四个正规钞本——正本、副本、大本及小本，全部移出内阁大库焚毁。^⑮

我认为，乾隆焚毁《明实录》的根本原因，并不在于无地方收藏，而在于思想文化的专制。由于《明实录》中记载了大量明

政府与清祖先的历史关系，即自努尔哈赤起建州卫女真与明政府的隶属关系。为了隐瞒这一历史真象，便将《明实录》付之一炬。值得注意的是，焚毁《明实录》的时间与《四库全书》纂成的时间大抵一致。《四库全书》始纂于乾隆三十七年，用了十年的时间才修完，正好是乾隆四十七年。众所周知，清修《四库全书》除了为粉饰盛世气象外，一个重要的目的就是借机禁毁不利于满清的书籍。乾隆皇帝在开馆第二年的八月下诏指出：“明季造野史甚多，其间毁誉任意，传闻异词，必有诋触本朝之语，正当及此一番查办，尽行销毁，杜遏邪言，以正人心而厚风俗，断不宜置之不办。”^⑥这种禁毁自然不限于野史。据郭伯恭统计，为修《四库全书》而销毁的书籍共达十万部左右。《明实录》焚毁于《四库全书》修完之际，绝不是偶然的，它是清朝文化专制思潮及禁书逆流的牺牲品，有其复杂的历史背景。

明政府收藏的四部《明实录》被焚毁了，但明代私人传抄的《明实录》及清初明史馆官员抄的《明实录》却侥幸留存了下来。不过，这些《明实录》没有一种本子是完整的。直至民国时期梁本及台本的出现，才结束了这种局面。

二、现存《明实录》的重要版本

现存《明实录》版本中，主要有明代私人抄本及清初明史馆钞本。明代钞本主要是神宗万历十六年开馆重新誊录太祖至穆宗各朝《实录》、《宝训》时，翰林院誊录官员及校对官员私下抄出，而为民间竞相传抄者，所以今传世各本多为穆宗以前各朝实录，而神宗以后的《实录》如神宗、光宗、熹宗《实录》就留存较少。由于私人抄录的《明实录》同样面临着禁毁的命运，故存者亦鲜。清代明史馆抄本，是修《明史》时为了众多史官翻检而抄录的一些本子。尽管当时也将明政府所藏四本移入明史馆以供参考，但仍不能满足需要，所以才另抄几份。在明府四本被焚后，史馆抄本有的仍流传于世。现将今存《明实录》的重要版本

缕述如下。

1. 馆本系统

(1) 馆本 国立北平图书馆藏红格钞本，简称馆本。起自太祖，迄于熹宗。原藏明史馆，《明史》修成后移藏内阁大库，清末发交学部图书馆。该馆后累易名京师图书馆、国立北平图书馆。解放战争时，国民党政府将馆本运往美国国会图书馆寄存，后归还台湾，藏台北外双溪故宫博物院。

学术界有人认为此本即是明代内阁所藏副本，如张志哲认为：“现在流传有数种，唯北京图书馆所藏为当时的副本。”刘重来也认为：“其中最完善的是北京图书馆的藏本，这是当时的副本。”但馆本并非内阁副本，而是清初明史馆抄本。黄彰健先生发现馆本中的“唐玄宗”写作“唐元宗”，显系清人抄录时避康熙玄烨之讳，另外，与馆本同一格式的史语所藏内阁大库本《太宗实录》，在书页阑处题有“初三日一馆吴宗泰”等字，以及馆本《太祖实录》本身也题有“供奉某某对”、“供奉官杜士彦、何酈二人查”等字样，均堪为证。更有力的证据是馆本《太祖实录》第一册间粘有签条，谓某节应入本纪，某节应入列传，充分证明馆本是清代明史馆官员为修《明史》而抄用的本子。及至《明史》修完，明府四本以及清初明史馆的其他抄本均被乾隆焚毁，只有馆本幸存下来，但也残缺不全。

馆本缺佚经过了两次配补。第一次是国立北平图书馆所补。凡是学部图书馆善本目录标明所缺的卷页，馆本居然都完整无缺，且字迹较他处清晰，字体亦不同原书，显然是北图后来据他本配补上的。更直接的证据是，馆本《仁宗实录》末有题记，说是据北京大学本钞配。北图据他本配补的尚有《英宗实录》卷210—216、243—273各卷，《孝宗实录》卷51—57、178—202各卷，《世宗实录》卷22—59、72—83等卷，《穆宗实录》卷1—15、22—40等卷，《神宗实录》343—360各卷。第二次是“中研院”

史语所所补。史语所的校补工作是迄今为止《明实录》的最大一次系统校理工程。从1930年直到1961年，长达30年。所配补的不仅是缺卷缺页，如《太祖实》卷14—24，《孝宗实录》卷193，《世宗实录》卷80—83等，而且还对馆本的序、进书表、目录、凡例、修纂官均作了配补，如《太祖实录》的上述缺佚（除修纂官）即据广本补齐。此外，对于错乱、断烂、脱漏等均作了校正和配补。作为现存最完备的馆本尚且缺佚如此之多，其他本子就更可想而知了。

由于馆本是现存最完备的本子，所以民国时期“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便以此本为整理对象，将之陆续补抄完备，并据此复制成晒蓝本及影印成台本。

（2）晒蓝本 此本是民国时期中研院史语所为整理《明实录》而从北平图书馆藏红格钞本（即馆本）晒蓝（一种化学晒印方法）复制而成。它几乎完全保持了馆本的旧貌，成为馆本系统之一员。史语所复制馆本成晒蓝本的目的是令其作校理《明实录》的校勘底本。由于馆本过于珍贵，因此照样复制一本作底本，可免珍本被损。

晒蓝本虽是馆本的复制本，但与原本毕竟有些差别。一是纸色不能保持一致，二是原本上明史馆官员粘贴的签条无法晒蓝，三是馆本原本某些卷数错乱很多，晒蓝本因为本子并不珍贵而将之剪开重粘，使之有序，如《世宗实录》卷31、216、246多有错乱，史语所在晒蓝后，将晒蓝本剪贴粘缀复原。这是一种良性的改变。晒蓝本复制既毕，史语所专家用他本校之，或直接于其上写校语，或将校语写于纸条上，粘在晒蓝本上，然后据以做校勘记。晒蓝本实际上是从馆本到台本的一个过渡本。

（3）台本 台本是台湾“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1962年始利用馆本的缩微胶卷放大影印而成。馆本寄存美国时，美国国会图书馆征得当时驻美大使胡适的同意，将馆本拍成缩微胶

卷。史语所迁台后，便由胡适出面请美国国会图书馆将胶卷转赠史语所。史语所于是用此缩微胶卷放大影印成今天的台本。台本为小32开，布面精装，连同后面的《崇祯长编》等数种附录，共装成100册。台本是目下大陆及台湾最为通行的《明实录》版本。

台本是继梁本之后的又一个印刷版本，在梁本之前，流传下来的《明实录》版本皆是钞本。

台本由馆本派生而来，可说如出一辙，但与馆本相较仍有形式及内容上的差异。形式上二者有六处不同：其一，台本是从馆本缩微胶卷上影印而来，在尺寸上与原本不同；其二，在纸的成色上也有新旧之别；其三，馆本原有红格，台本则将之涂掉；其四，馆本中缝无书名、卷数、页数，台本则于框格旁注明书名、卷数、每卷页数和全书总页数，并在正文中加圆圈、三角等校勘符号，以与后面所附的《校勘记》相呼应；其五，台本所据的胶卷有的被损坏，有的不清晰，不宜制版，台本乃另据晒蓝本誊录影印，故与馆本形制不一；其六，馆本是钞本，仅此一部，而台本是印本，有成百上千部。在内容上，二者有五处不同：其一，馆本原贴有签条，台本在影印时多舍弃；其二，馆本的卷数错乱极多，为避免沿其错误，史语所专家将晒蓝本剪贴拼缀，使之不乱，然后据以影印成台本，于是台本在内容上与馆本有所差别，如《太宗实录》卷232就是如此；其三，馆本原有不少残缺未及校补，就因形势紧张而寄存美国，当史语所迁台后据胶卷影印台本时，便据他本增校抄配，然后影印，如馆本及其缩微胶卷缺《英宗实录》的进书表及凡例，台本据葛思德东方书库补印，这样台本自然比馆本多出一些内容；其四，馆本只从《太祖实录》迄于《熹宗实录》，台本则附有《崇祯实录》、《崇祯长编》、《熹宗七年都察院实录》等；其五，台本与馆本最大的区别在于台本后面附有据晒蓝本校语整理而成的《明实录校勘记》。此校

记应用了广本、抱本及阁本等大量本子进行对校，校出改正了馆台诸本正文中的大量讹、脱、衍、淆之误。因此可说，台本的文物价值虽不及馆本珍贵，但却比后者内容更完备、错误最少、最富有实用价值。台本青出于蓝而胜于蓝，向我们昭示出古籍整理的重大意义。

2. 抱本系统

(1) 抱本 抱经楼本《明实录》，简称抱本。该本起自太祖，迄于神宗，有抱经楼藏印。抱经楼是清代学者卢址（字青崖）的藏书楼，地址在浙江鄞县（今宁波）。其所藏《明实录》，民国初年归浙江吴兴（今湖州）刘氏嘉业堂所有，故亦盖有嘉业堂印。

抱本《太祖实录》卷一下有“柱下史臣李应昇男读书国学臣逊之藏”印，第一册护页有墨笔题识云：“先君罗祸后，片纸无存。幸得昭雪，此书以实录得还浦珠。朱笔皆先君手泽，展观之下，不知涕泪之何从也。因记以志感。时崇祯二年秋仲李逊之识。”说明该本是明神宗朝重抄《实录》时为词臣私下传抄出来的一本明代钞本，后归李应昇得，应昇为阉党杖死狱中，崇祯初平反后发还其子李逊之。清初，该本又曾被蔡廷治借得，读《太祖实录》两遍。抱本《太祖实录》卷257后有他的朱笔题识：“丁卯二月朔起，至五月晦日止，读一过。时馆江都仓港许氏猎微草堂。休宁蔡廷治拜识。”又“丁丑四月朔至七月五日再阅一过。时寓江都广储门内书舍。休宁蔡廷治再识。”后有“瞻民”、“蔡廷治”二印。此本后为卢址抱经楼所得，民国初又为吴兴南浔刘承干嘉业堂所藏。民国二十六年，史语所派那廉君、张政烺二人往南浔从刘氏手中重金购回。抱本是馆本的主要对校本之一。

抱本虽是明钞本，但并非所有卷帙都是明钞本。李应昇下狱后，此本亦抄没入官，及至返还时已残缺不全了。现存抱本是明

钞本与其他本子拼合而成的。黄彰健指出，抱本是由李应昇明钞本与另一本中的《正统实录》、《世宗实录》及第三本中的《神宗实录》拼合而成。抱本总体上虽由三部分组成，但细处着眼，各部分本身又有不少残缺，是后人分别据他本抄配而成。如李氏明钞本中《太宗实录》卷1—15与原本格式字迹不同，但又有李逊之印，说明是李逊之请人抄补的，故仍为明钞本。《英宗实录》的正统部分及《世宗实录》与李氏明钞本及第三本中的《神宗实录》样式皆异，是从另一本子中纳入抱本的，但它本身亦不纯正，里面实有不少卷帙是后人补配而成，如《英宗实录》卷149—161、168—173就纸色很新，与他卷不同，是嘉业堂抄配而成；《世宗实录》卷129—133、443—454亦纸色甚新，是后人抄补而成。抱本《神宗实录》每卷尾间有朱墨笔题识，据此知此本经明人陈眉公于崇禎九年、十年阅览过，可见是明钞本，只是讹讹较多，而且，其中卷1—2上半卷、卷219—230、卷250—262等与他处不同，纸墨甚新，是后来嘉业堂据广本抄配而成的。

抱本只迄于《神宗实录》，比馆本少两朝实录——《光宗实录》与《熹宗实录》。民国初，抱本藏于嘉业堂时，江苏省立国学图书馆曾据以传抄，所缺部分另据嘉业堂所藏别本补抄，是为苏本。后梁鸿志又据苏本影印，是为梁本，抱本系统遂告形成。

(2) 苏本 江苏省立国学图书馆传抄的《明实录》，今姑简称为苏本。苏本是民国初年江苏省立国学图书馆传抄嘉业堂藏抱经楼本而成，所缺部分据嘉业堂所藏别本配补，但仍缺《熹宗实录》，是据他本补入。因系抄写本，故与抱本、嘉本基本一致，但仍有一些笔误脱衍，可谓大同小异。据苏本影印而成的梁本，则与苏本分毫不差。欲知苏本底蕴，只需查看梁本便见分晓。苏本影响不大，但据之影印的梁本却流布全国。

(3) 梁本 梁鸿志影印江苏省立国学图书馆本《明实录》，简称梁本。民国三十年（1941年），长乐人梁鸿志借来苏本，据

以影印成册。这是中国《明实录》的第一部印刷本。

梁本一如苏本，从《太祖实录》直到《神宗实录》都是从嘉业堂所藏抱本及嘉业堂别本传抄而来，但《熹宗实录》则非来自嘉业堂，而另有所源，黄彰健认为源于馆本^⑩，我个人认为源于御览小型本。因为馆本分卷与明内阁进呈稿本相同，分毫不差，而梁本《熹宗实录》则分卷多所歧异，而且它是个删节本，其所删多为忌辰祭陵、典礼仪注、天文灾异、旌表贞烈、文华殿讲读等内容。鉴于梁本《熹宗实录》分卷之异和删节省简的特点，我认为是从御览小型本辗转传抄而来的。因为只有御览小型本是“不拘卷数”“并省”卷帙而成。《熹宗实录》大约成书于崇祯十年之后，书成后例誊四份，其一即御览小型本，梁本的《熹宗实录》就是崇祯时史臣从小型本传抄出来，辗转而成的。

梁本无《光宗实录》，只将《熹宗实录》的泰昌元年九至十二月另为卷，并在书册头上铅印“光宗泰昌”字样。梁本所据抱本《神宗实录》最多讹脱，《太宗实录》、《武宗实录》有断烂，余所据嘉业堂别本亦不佳。《世宗实录》正文是据嘉业堂旧藏天一阁本传录，遇有脱落，即校增于旁，然亦有据抱本增注者。梁本《熹宗实录》末附《崇祯实录》及《明□宗□皇帝实录》。

3、广本

广方言本《明实录》，简称广本。此本起于太祖，迄于光宗，仅缺熹宗一朝。有“广方言馆藏书”印。广本亦是几种本子拼合而成，既有明钞本也有清钞本。广本至民国初年为国民政府兵工署所收藏，民国二十三年（1934）七月兵工署将广本赠给中研院史语所。

黄彰健在其《明清史研究丛稿》页318中认为广本是清钞本：“广本《神宗实录》所书‘奴’、‘虏’等字，多被涂抹或挖去；《世宗实录》二十三年四月癸巳条‘韦玄成’作‘韦元成’，则仍系清初

钞本也。”此言未尽是。《世宗实录》讳玄为元，固是清初抄者讳玄烨名讳，但《神宗实录》将奴、虏等字涂抹或挖去，则说明此必是明钞本，清代过阅者在上面作了篡改，若是清人所钞，自可直接避讳，无庸挖改。足见广本是以《神宗实录》为代表的明钞本与以《世宗实录》为代表的清钞本的拼合体。广本《太祖实录》常较馆本多一二字，就文理而言，似乎广本较胜，但馆本与《太祖宝训》、《明太祖御制文集》多合，故较广本更有明味。广本分卷多与馆本、抱本不同，如《太宗实录》分130卷，而馆、抱本则分274卷；《仁宗实录》10卷，各卷又分上中下，与馆、抱二本亦异。广本缺卷也不少，如《宪宗实录》缺卷1—8；《世宗实录》缺卷1—9、59、564，此外其三十七年正月至十二月诸卷俱缺，书贾以他卷充之，如37年1—3月内容，即以36年7—9月卷文抄充。尽管广本时有缺脱，但它仍是《明实录》中另一个比较完整的重要钞本，成为馆本的主要对校本之一。

三、现存《明实录》的其他版本

明政府所藏四个钞本被焚后，现存比较完整的《明实录》本子只有馆本系列、抱本系列及广本三种，其他的多是残卷剩页，这些残卷剩页虽很零碎，但其中有不少版本价值极高的本子，有的甚至是明代幸免于难的实录稿本，现将它们略述如下。

1. 官方藏本

(1) 国立中央图书馆藏旧钞本 此本仅存《太祖实录》、《孝宗实录》、《世宗实录》残卷，原藏南京国立中央图书馆。此本《太祖实录》亦是三种本子拼合而成，计残存洪武二年正月至十年十二月，十二年正月至三十一年闰五月，共213卷。此本每卷所标卷数已经书贾改挖。其《孝宗实录》仅存卷177及178前半卷。《世宗实录》亦仅存179后半卷至209卷。全书总共仅存225卷。

(2) 国立中央图书馆藏明内府写本 此本仅存《太宗实录》

卷36—39，计4卷。黄绫装面，是宫廷中物，版式为半页9行，每行24字。此本为明写本无疑，是极珍贵之物。

(3) 国立中央图书馆明蓝格钞本 此本仅存《仁宗实录》卷1—卷4下，卷与卷之间不另起页，亦不标题，仅空数行以别之。但书有目录，目录标有卷数，分卷与抱本同。书上有二印，一为“立峰”，一为“吴卓信印”。

(4) 国立中央图书馆藏明翰林院钞本 此书原标卷数已被书贾改挖，实存《英宗实录》卷13—17、187—190、274—279，共15卷。每卷卷首盖有“翰林起居注督抄铃”，卷末盖有“国子助教对读正字记”。明英宗之后，只有神宗朝曾一度复置起居注，故此本必是神宗时钞本。从其抄写不工来看，必非御览小型本，而是万历时为修纪传体之国史由翰林院起居注官督抄，由国子监助教校对的本子。

(5) 国立北平图书馆藏礼王府本 简称礼本。此本今存《太祖实录》和《宣宗实录》，前者钞写潦草，讹脱错简极多，为删节本；后者亦多错误。此本上有“礼邸珍玩”、“浙西郑晓图书”二印。郑晓是明人，著有《今言》等书，可见此本为明钞本。版式为半页13行，每行13字。礼本曾随北平图书馆善本甲库书一起运往美国国会图书馆寄存，拍成缩微胶卷，后运抵台湾。

(6) 北平国立历史博物馆藏钞本 此本简称历本。仅存《世宗实录》卷179—207，卷179仅剩半卷。此本与馆本同一格式，原是内阁大库所藏本子。

(7) 内阁大库旧藏散页 简称库本，为民国十九年（1930年）史语所整理内阁大库档案时发现的，多是一些畸零散页，如《太祖实录》仅存第31卷第1页；《太宗实录》存21页等。库本与馆本同为一格式，也是清初明史馆钞本。

(8) 内阁大库旧藏红本 简称红本。版式为半页1行，每行20字，为红丝阑。仅存《太宗实录》卷48、49两卷。抄写精绝，

两卷之中只有一个错字。每卷卷首无纂修官姓氏。卷49题书名为“大明成祖文皇帝实录”，而卷48题书名为“成祖启天弘道高明肇运圣武神功纯仁至孝文皇帝实录”，款式不一，说明它不是进呈以供御览之本。朱棣原称“太宗”，嘉靖时称为“成祖”，说明此本乃嘉靖以后的钞本。

(9) 内阁进呈《熹宗实录》稿本 此本是《明实录》现存本子中最为珍贵的一种，是地道的明代稿本，上有崇祯皇帝的御批。此本格式为半页九行，每行十八字。纸质厚白，行格宽大，断句用朱圈，缮写极为工整。凡朱笔所书及涂抹，皆是崇祯帝手书；凡墨笔签贴，缮写工整者，都是纂修史臣所为。把馆本《熹宗实录》与此对照，可以发现馆本出于此本之后。此本为待帝裁定的稿本，而馆本所据之本则是改正后的定本，即皇史宬正本。如此本卷一有“缉获逃犯刘尚礼”一句，崇祯帝于书眉上批道：“系何衙门缉获？”，馆本便于“缉获”上加衙门名“东厂”。此本既为稿本，例应焚之芭蕉园，但却因有御批而幸存了下来。此本虽是底稿，但其格式却与皇史宬正本相同，因为正本即据此而定，由皇史宬正本传抄而来的馆本格式与此本同，可为佐证。此本的书写格式及断句用朱圈的形式，后成为《清实录》所沿用的格式。此本无针孔，原本当是蝴蝶装。该书的大部分卷页（1159页）后为史语所所藏，并装裱成册，另一小部分（155页）为北京大学所藏。

(10) 内阁大库旧藏明内阁朱丝阑精写本 此本仅存《神宗实录》御制序、目录数纸及正文596一卷，原本为蝴蝶装，后为史语所装订成册。其格式与上述《熹宗实录》稿本同，但无崇祯御批。由于人名皆以朱圈点断，故对于四夷人名的点读极有帮助。

官方藏本还有国立中央图书馆藏明黄丝阑抄本，仅存《太祖实录》1—7卷；辽宁省立图书馆藏吴廷燮赠送的太宗、英宗、穆宗

三朝《实录》；上海图书馆及北京图书馆藏钞本数百册；内阁大库旧藏《太宗实录》1—9、63—70卷抄本等。

2. 私人藏本

(1) 嘉业堂旧藏明红丝阑写本 此本有“吴兴刘氏嘉业堂藏书记”印。仅存《太祖实录》一朝，且缺卷38—42共五卷。另外卷195—206、卷249—255分别题为“高庙圣政记卷之二十”、“二十三”。他卷亦多有删节。

(2) 嘉业堂旧藏钞本 仅存《英宗实录》卷361一卷，《宪宗实录》卷2—5四卷。有嘉业堂印。

(3) 天一阁钞本 仅存《孝宗实录》一朝，且缺卷1—8、卷102—107共十四卷三册。清同治二年徐均据嘉业堂所藏卢文弨抱经堂旧钞本而补配。此本原藏宁波范氏天一阁，清咸丰时归郑晓霞爱日馆所有，民国时归南京国立中央图书馆收藏。此本盖有“徐钧”、“晓霞”二印。第一册护页上有郑晓霞的题记：“右朱亭山民跋天一阁藏明钞本《世宗实录》，兹由书贾持以见示，索价甚昂（须八百金），无从议值，乃将跋语过录于此，以备参考。余藏《孝宗实录》蓝丝阑明钞本，亦系天一阁故物，举以相较，宽修皆同。海内藏书家，四明天一阁范氏，其尤著也。……”后题“爱日馆主郑晓霞氏识，时戊午四月”。可见，除了此本之《孝宗实录》外，还有朱亭山民所跋之天一阁本《世宗实录》。我认为即下文所言之本。

(4) 天一阁本《世宗实录》 此本仅存世宗一朝，且缺卷81、187、188、253、367、368共六卷。此外两出卷146，为误衍。我以为此本即上文郑晓霞所见之本。郑氏在其所藏《孝宗实录》上题曰：“右朱亭山民跋天一阁藏明钞本《世宗实录》。”朱亭山民即清藏书家叶德辉，其所题跋疑即此本《世宗实录》第一册护页上叶氏所题之文：“……曩在都门，见有明抄旧本全者，始洪武迄崇祯，为卢召弓抱经堂物，以索价甚巨，置之。顷

有持墨格明钞本世宗一朝见示者，审其纸色装订，似是四明范氏天一阁中物，不知何时散落在外。……时在癸丑夏五月中旬二日，朱亭山民叶德辉识于沪上旅寓。”此题癸丑，即清咸丰三年，而上文郑氏所书戊午，即咸丰八年。此本初为天一阁所藏，后转落民间，清咸丰间为书贾所得，先欲售叶德辉，未成，而叶得于其书上题跋；后转欲售郑晓霞，以其索价甚巨亦未成交，而郑亦得将此叶氏跋文过录于其所藏《孝宗实录》上。后此本《世宗实录》为嘉业堂所得，上有其印可证。民国二十六年（1937）四月为史语所购得。

（5）高阳李氏看忆弟居钞本 此本简称李本，仅存《熹宗实录》卷1—20。此本乃高阳李玄伯据海盐朱希祖所藏旧钞本转抄，仅抄录20卷，原本即被朱氏索还。李本后为史语所购得。

私人藏本尚有不少，如嘉业堂还藏有《穆宗实录》，上有其印；天一阁藏书目录上还著录有太祖、武宗二朝《实录》；李玄伯藏有传是楼钞本《太祖实录》及旧钞本《英宗实录》等等。

3. 学术机构藏本

（1）北平人文科学研究所旧藏本 简称东本，以其上有“东方文化事业总委员会所藏图书印”。东本仅存《英宗实录》卷149—150二卷，《宪宗实录》卷13—24十二卷。此外，北平人文科学研究所还藏有明钞本《世宗实录》，以明公牍纸抄写，已残缺不全，装订失次。经史语所拆散重装，装成16册。

（2）北京大学本 简称北大本。仅存《宣宗实录》、《英宗实录》、《神宗实录》三朝。《英宗实录》卷187题名为“大明景皇帝实录卷之五”，十分反常。估计是万历间准备为景帝恢复名誉的形势影响所致。万历十六年三月，申时行奏：“窃惟《英宗实录》修于成化初年，在景皇帝未复位号之先，故仍称郕戾王，而景泰七年事遂附《英宗实录》内……今景皇帝位号已复，不过于《实录》内改正。”神宗谕曰：“景皇帝位号已复。

《实录》候纂修改正。”^⑧但各本均未改正。北大本改之，乃民间因有上谕，私下改正的。

(3) 武汉大学本 仅存《穆宗实录》卷1—13，凡十三卷，藏武汉大学图书馆内。

综观上述，《明实录》最权威的本子是明政府所藏的皇史宬正本、内阁副本、大本（内府旧本复制本）、小本（御览小型本）四种写本，惜于清初销毁。现存最完备的本子只有馆本系列、抱本系列及广本诸种。其中由馆本影印的台本，和由抱本影印的梁本是仅有的两种印本，流传最广。现存其他本子都比较残缺畸零，但不乏珍本。除此之外，海外还有不少本子，如美国普林斯顿大学葛思德东方书库、英国剑桥大学、法国国家图书馆各藏有一部分《明实录》；日本宫内省图书寮、国立上野图书馆、内阁文库亦有所藏；韩国也藏有《明实录》，国外所藏多是穆宗以前的《实录》，而神、光、熹三朝《实录》只有日本有，但也多为残卷。总之，作为记录明代历史真象的《明实录》，虽在明朝遭到秘闭，在清代受到焚毁，但“青山遮不住，毕竟东流去”，《明实录》以其原始史料的巨大价值，而被人们传抄开来，流传下去，有明一代的历史事实及清初隶明的事实真况，终于大白于天下。上述各种版本的流传和保藏，对于四百年前那段历史的坦露，起到了无以取代的作用。

注：

①⑧⑨⑩《万历起居注》残本“万历十六年二月一三月”。

②明黄景昉《国史唯疑》卷12，页756，台湾正中书局，1983年9月版。
关于焚实录草稿于太液池之芭蕉园，明代郑晓《今言》卷2，查继佐《罪惟录》卷5及《大明会典》卷211均有记载。

③《明实录·太宗实录》卷93，台湾史语所1962年校印本，下同。

④《明实录·太宗实录》卷200，“永乐十六年五月庚戌”条。

⑤《明实录·孝宗实录》卷63，“弘治五年五月辛巳”条。

⑥《明实录·世宗实录》卷190，“嘉靖十五年八月乙酉”条。

⑦张志哲：《中国古籍概论》，页378。江苏古籍出版社，1985年5月版。

⑪《明实录·神宗实录》卷206。

⑫《明实录·神宗实录》卷215。

⑬《明实录·神宗实录》卷230。

⑭黄彰健：《明清史研究丛稿·明末实录书成誊写四份说》，台湾商务印书馆》，1978年初版。

⑮见黄彰健：《明清史研究丛稿·明实录校勘记引据各本目录》。

⑯转引自仓修良等《中国古代史学史简编》，页480，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3年6月版。

⑰见《明清史研究丛稿》页349：“国学图书馆本（即苏本）所据源出馆本。”

⑱《明实录·神宗实录》卷196，“万历十六年三月壬辰”条。

作者工作单位：武汉大学历史系

（本文责任编辑：耿素丽）